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
(截止授予日)

一、激励对象总体分配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股票期权数量(万股)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史可成	中国	总经理	330	33.95%	1.29%
ZHENG HONGLIANG (郑鸿亮)	美国	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220	22.63%	0.86%
合计			550	56.58%	2.14%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技术骨干、业务骨干 (8人)			372	38.27%	1.45%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合计			922	94.86%	3.59%
三、预留部分			50	5.14%	0.19%
合计			972	100%	3.79%

二、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其他激励对象名单

序号	姓名	类型
1	刘海涛	中层管理人员
2	史云	中层管理人员
3	余路	中层管理人员
4	张康欣	中层管理人员
5	张鹏	中层管理人员
6	吴伟	业务骨干

7	严志刚	业务骨干
8	李忠勋	技术骨干

注：1、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3、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